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编号：临 2019 - 006
债券代码：143546 债券简称：18 福日 01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以书面文件或邮件形式送达，并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法律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 7,4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担保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法律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贸易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担保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法律文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担保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法律文件。

上述议案（二）至议案（四）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日电子关于继续为所属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7）。

（五）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为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公司采用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分期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 5 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目前，公司拟继续发行第二期公司债券，为确保发行工作顺利开展，公司拟延长《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有效期至 2019 年 4 月 12 日。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福日电子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临 2019-008)。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9 日